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crowave Group Limited

美高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5)

補充公告

有關認購目標公司股份之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美高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認購目標公司之認購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i)該等認購事項代價基準；及(ii)目標公司財務資料之額外資料。

目標公司估值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認購事項I及認購事項II項下之代價分別為人民幣35,000,000元及人民幣15,000,000元，乃訂約方經公平磋商並考慮(其中包括)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編製之估值報告後釐定及協定。

根據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估值師**」)根據市場法(「**估值**」)編製之估值報告(「**估值報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準日**」)，目標公司全部股東權益之評估價值為人民幣20,042百萬元(約整至百萬元)。

使用市場法進行估值之基礎

根據估值報告，估值乃基於市場價值進行。為選擇最合適的估值方法，估值師已考慮估值目的、價值基礎，及進行分析所需資料的可用性及可靠性。估值師亦考慮各種方法對目標公司的性質及情況而言的相對優缺點。

目標公司屬於軟件及資訊科技服務業，企業實物資產比例較小，故不適用資產基礎法評估。

考慮到目標公司未來盈利預測中的最新儲備項目尚處於商機報備、項目明確、項目評審及計劃簽約階段，項目能否正式簽約實施、結算審計及項目回款情況，存在的不確定性因素待經過市場驗證；目標公司產品訂單能否如管理層預期的訂單金額、實現預期毛利水平以及取得相應市場份額等仍具有一定不確定性。因此，並無採納使用收益法得出之估值結果。

根據估值報告，市場法雖然難以彌平市場及行業的波動性影響，且目標公司與可比上市公司具體細分領域和資產結構存在一定差異，但估值師認為，市場法可以反映資本市場投資者對行業的投資偏好。與其他估值方法相比，市場法評估參數來源更為客觀，且易於被市場投資者所接受。根據估值報告，市場上存在與目標公司業務範圍、規模、發展階段相近的公眾上市公司。因此，估值師已採納使用市場法得出之結果。

市場法

軟件、硬件及服務行業公眾上市公司較多。於估值中，根據所獲取的可比企業經營和財務數據的充分性和可靠性，以及可收集到的可比企業數量情況，採用上市公司比較法對目標公司全部股東權益之價值進行評估。

根據目標公司的基本情況，將目標公司與可比上市公司進行比較分析如下：

- (1) 分析目標公司的基本狀況，主要包括其所在的行業、經營範圍、規模和財務狀況等。

(2) 確定可比上市公司，並採用下列準則：

- (i) 估值師就估值根據彼等的專業判斷選取已發行A股超過2年的可比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尚未決定上市地點)；
- (ii) 可比公司的業務結構、經營模式、所處行業及特性應與目標公司相同或相似。

估值師已採用五間與目標公司業務性質及營運相似的上市公司作為估值的可比公司。估值師已確認，該五間可比公司為根據上述準則篩選出來的所有A股上市公司。五間可比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可比公司	上市年份	業務簡述	總市值 (人民幣千元)
瀾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	AI領域的數據處理及互連晶片設計	66,912,380
虹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	CV算法服務及解決方案供應商	16,662,240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	物聯網(IoT)技術服務供應商	8,885,660
北京易華錄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	數碼技術服務供應商	22,746,950
盛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	智能運作系統技術供應商	8,841,990

- (3) 分析及比較目標公司和可比公司的主要財務和經營指標，包括銷售規模(包括銷售收益)、盈利水平(包括毛利率)和發展能力(包括近五年銷售收益複合增長率及研發投資)等多方面指標。
- (4) 就可比上市公司選擇適當的價值比率，即市銷(「P/S」)率，並採用適當的方法對其進行修正及調整，從而估算目標公司的價值比率(詳情載於下文)。
- (5) 根據目標公司的價值比率，在考慮缺乏市場流動性折扣的基礎上(鑑於所選取的可比公司為上市公司，而目標公司尚未上市)，使用市場比較法作為基準價的基準，並考慮非流動性削減因素，最終確定目標公司的股權價值。由於目標公司已有明確上市

計劃，估值師已參考「證券投資基金投資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試行)」，採用亞式期權模型計算目標公司的缺乏流動性折扣比率(「LoMD」)，為18.35%。

就其他可能使用的比率(包括市盈(「P/E」)率、市賬(「P/B」)率及企業價值與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的比率(「EV/EBITA」))而言，估值師選用市銷率(P/S)模型與公眾上市公司對應比率進行比較，並考慮到目標公司的業務性質，其主要從事全棧式人工智能及物聯網(「AIoT」)產品，包括向企業、公共管理者及其他公域空間AIoT市場的參與者提供軟件、硬件及服務。

由於目標公司尚未錄得盈利，因此未選擇P/E率及EV/EBITA率，而P/B率亦未獲使用，乃由於P/B率主要用於評估從事金融或房地產等行業的公司，或具有大量實體資產的傳統製造業公司，且無法充分反映股東權益，乃由於目標公司擁有人力資源、研發能力及豐富客戶群等無形資產，而其於資產負債表中並未反映。

基於經調整P/S率，估值師選擇波動高於5%及低於中位數的P/S率作為市場法上限及下限市場倍數，範圍為16.43x至20.00x。

調整因子及該等可比公司經調整P/S列示如下：

可比公司	原始P/S	調整因子	經調整 P/S
瀾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77x	0.94	25.26x
虹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00x	0.99	21.79x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14.18x	1.03	14.64x
北京易華錄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35.20x	1.08	38.19x
盛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5x	0.93	4.53x

P/S數據包含根據調整前及調整後的P/S率，其中位數上下浮動5%列示如下：

P/S統計	調整前P/S	調整後P/S
最高	35.20x	38.19x
中位數上浮5%分位	20.04x	20.00x
中位數	18.09x	18.21x
平均值	18.66x	18.86x
中位數下浮5%分位	16.14x	16.43x
最低	4.85x	4.53x

對目標公司及該等可比公司所作的調整主要基於財務指標進行綜合計算，包括業務規模（資產總值及經營收入）、盈利能力（淨利率及總資產回報率）、資產質量（總資產周轉率及應收賬款周轉率）、債務風險（資產負債比率及流動比率），以及經營增長（收入增長率、資本保值及增值率）。

估值師亦計及目標公司的注資，並確認認購價與目標公司其他投資者同期內的認購價一致。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有關其他投資者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調整影響指標因素的差異，以獲得目標公司的P/S率，據此計算目標公司股權價值總額。公式如下：

股東權益價值總額=目標公司營業收入 x 目標公司P/S x (1-LoMD) x (1+控股權溢價率)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非經營性資產淨值 - 基準日有息債務) - 少數股東權益

目標公司營業收入：人民幣1,128.98百萬元

目標公司P/S範圍：16.43x至20.00x

LoMD：18.35%

控股權溢價率：15.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33.10百萬元

非經營性資產淨值：人民幣1,786.90百萬元

基準日有息債務：人民幣1,279.03百萬元

少數股東權益：人民幣28.51百萬元

人民幣20,042百萬元處於目標公司之股東權益價值總額的最高及最低市場估值的中心。

估值採用的主要假設

估值的主要假設如下：

I. 基本假設

(i) 持續經營假設

即假定目標公司的資產在評估目的實現後，仍將按照原來的使用目的和使用方式持續使用，使目標公司繼續經營原有產品或類似產品。目標公司的供銷模式、與關聯企業的利益分配均保持不變。

(ii) 公開市場假設

即假定資產可以在充分競爭的市場上自由買賣，其價格高低取決於一定市場的供給狀況下獨立的買賣雙方對資產的價值判斷。

公開市場是指一個有眾多買者和賣者的充分競爭的市場。在這個市場上，買者和賣者的地位是平等的，彼此都有獲得足夠市場信息的機會和時間，買賣雙方的交易行為都是在自願的、理智的，而非強制或不受限制的條件下進行的。

(iii) 交易假設

任何資產的價值來源均離不開交易。不論委估資產是否涉及與評估目的相關的交易，我們均假定評估對象處於交易過程中。估值師根據資產的交易條件模擬市場進行估價。

II. 一般假設

(i) 目標公司所在的行業保持穩定發展態勢，所遵循的國家及地方現行法律、法規、體系及社會政治和經濟政策並無重大變化。

(ii) 不考慮通貨膨脹對評估結果的影響。

(iii) 利率及匯率保持為目前水平，並無重大變化。

- (iv) 並無其他人力不可預見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響。
- (v) 並無考慮將來可能承擔的抵押、擔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支付的價格對評估結論的影響。

III. 特別假設

- (i) 目標公司的資產在基準日後不改變用途，並將持續使用。
- (ii) 目標公司在實現評估目的後，仍將按照現有的經營模式持續經營，繼續經營現有產品或類似產品，目標公司的供銷模式以及與關聯企業利益分配均保持不變。
- (iii) 目標公司的現有及未來經營者為負責任的，且能夠穩步推進目標公司的發展計劃，盡力實現預計的經營態勢。
- (iv) 目標公司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不會出現影響目標公司發展及盈利能力的重大違規事項。
- (v) 目標公司提供的歷年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進行收益預測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方法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 (vi) 每年收入及支出現金流均勻分配。
- (vii) 目標公司可以持續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並於未來享有15%所得稅優惠政策。
- (viii) 目標公司所租賃的生產經營場地及設備在租賃期屆滿後可正常續租及持續經營。
- (ix) 目標公司能夠根據經營需要籌措所需資金，以及不會因融資事宜影響目標公司的經營。
- (x) 目標公司的核心團隊於未來年度持續在目標公司任職，且不在外從事與目標公司互相競爭的業務。

(xi) 目標公司的相關技術及專利不涉及技術專利糾紛或侵害技術秘密的問題。

董事會對代價公平性及合理度的意見

根據估值結果，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東權益為人民幣20,042百萬元。目標公司全部股東權益0.24%的價值等同人民幣48,100,000元，與該等認購事項項下的總代價人民幣50,000,000元（即認購事項I項下之人民幣35,000,000元及認購事項II項下之人民幣15,000,000元的總代價）相若。

考慮到(i)估值為目標公司的價值提供客觀公正的評估，確保所涉及各方的公平性，乃因其已考慮目標公司的市場價值及財務表現；(ii)估值已考慮市場上可資比較公司的代價。於基準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尚未確定上市地點，因此估值師根據其專業判斷選用A股上市公司作為可比公司具備合理性，而且同期內其他投資者均基於同一估值對目標公司股份進行認購；(iii)董事會已審慎審閱估值的相關基準、假設及方法，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估值乃對目標公司股權的合理估計，而採納估值結果作為形成代價的基準屬適當，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分別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2,387,272)	(802,009)	(1,127,499)
年／期內虧損	(2,387,361)	(802,648)	(1,128,162)
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982,968)	(600,021)	(355,678)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未經審核綜合負債淨值為約人民幣8,310.45百萬元。目標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錄得負債淨值，主要是由於其附有優先權的股份的影響，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數約人民幣7,931.94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就所有目的而言將繼續有效。本公告為該公告之補充，並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美高城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廣波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廣波先生及黃天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斌先生、許劍文先生及蘭佳女士。